

九龙城区议会辖下
交通及运输事务委员会
第二十二次会议记录

日期： 2019 年 6 月 27 日(星期四)

时间： 下午 2 时 35 分

地点： 九龙城民政事务处会议室

出席者：

主席： 陆劲光议员, MH

副主席： 郑利明议员

议员： 丁健华议员

邵天虹议员 (于下午 4 时 05 分离席)

何显明议员, BBS, MH

邝葆贤议员 (于下午 2 时 42 分出席)

黎广伟议员 (于下午 3 时 01 分出席)

梁婉婷议员 (于下午 3 时 55 分离席)

余志荣议员

林德成议员

杨振宇议员 (于下午 4 时 15 分离席)

林 博议员

萧亮声议员

何华汉议员 (于下午 3 时 53 分离席)

杨永杰议员 (于下午 3 时 20 分离席)

劳超杰议员 (于下午 4 时 28 分离席)

吴奋金议员

吴宝强议员, MH

潘国华议员, JP

张仁康议员, MH (于下午 4 时 25 分离席)

左汇雄议员, MH

关浩洋议员

缺席者： 李慧琼议员, SBS, JP

梁美芬议员, SBS, JP

秘书： 邱泳雯女士

九龙城民政事务处行政主任(区议会)1

<u>列席者:</u>	谢亦晴女士	九龙城民政事务处助理专员
	黄以巨先生	运输署高级运输主任/九龙城
	黄玉婷女士	运输署高级运输主任/房屋计划
	麦鼎佳先生	运输署工程师(红磡)及署理工程师(九龙城)
	钟兆文先生	路政署区域工程师(九龙城及九龙湾)
	叶沃增先生	路政署区域工程师(红磡)
	罗丽仪女士	香港警务处九龙城警区行动主任
	谢嘉伦先生	香港警务处九龙城警区助理行动主任
	布耀华先生	香港警务处九龙城区交通队主管
	何志坚先生	香港警务处秀茂坪区交通队主管

应邀出席者:

议程二	林文山先生	路政署主要工程管理处高级工程师
	伍立熙先生	海事处海事经理/海港巡逻组(1)
	李建辉先生	海事处海事主任/牌照及关务(1)
议程十二至十三	黄秀娟女士	九龙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襄理(交通策划)
	李建乐先生	城巴有限公司/新世界第一巴士服务公司 公众事务经理

*

*

*

主席欢迎各议员、部门及机构代表出席会议，他表示秘书处于会议前收到通知，**李慧琼议员**因事未能出席会议，并以书面方式委托**关浩洋议员**代为处理会议事务。**主席**提醒议员应遵守会议常规的规定申报利益，并表示如会议期间在座议员人数不足 12 位时，他会按会议常规的规定宣布休会。最后，他提醒与会人士关掉手提电话的响闹装置或将之改为震动提示，并在会议期间保持安静。

通过上次会议记录

2. 第二十一次会议记录无需修订，获得委员会一致通过。

绩议事项

要求关闭景云街现有登岸梯级 反对新增登岸梯级计划 (文件第 21/19 号)

3. 路政署主要工程管理处高级工程师林文山先生表示该署对关闭景云街现有登岸梯级的建议没有补充。至于新增临时登岸梯级方面，由于马头角公众码头将于 2020 年底拆卸以建造中九龙干线的海底隧道，因此需于景云街休闲小径重置两个临时登岸梯级。此项工程和相应的有盖行人信道工程已于本年年初展开，预计于 2020 年年底完成并开放予公众使用。两个临时登岸梯级将于 2023 年完成重置马头角公众码头后关闭。

4. 九龙城民政事务助理专员谢亦晴女士表示据了解路政署在有关临时登岸梯级工程的合约中订明，承办商需每年进行一次海上交通评估，而最新数据显示需要在该处设置两个公众登岸梯级。署方亦明白议员的担忧，因此会与相关部门进行检视，考虑海上交通情况、当区的承受能力以及同时提供 3 个登岸梯级的需要性。此外，景云街休憩处的改善工程拨款已获得区议会批准，预计于今年 8 月展开改善工程，届时将会关闭景云街休憩处至今年年底。

5. 海事处海事经理伍立熙先生表示待相关政府部门、持分者和码头使用者就关闭登岸梯级的建议进行沟通并取得共识后，海事处会作出相应配合，如发出海事处布告等。此外，相关政府部门曾安排于本年 5 月 23 日进行船只分流试验，将停泊于土瓜湾公众码头的「维港游」观光船分流至启德公众码头，是次试验的情况顺利。

6. 运输署高级运输主任/九龙城黄以巨先生表示据了解较早前局长已经与潘国华议员进行实地视察，现正等候局方发出指示，以作相应配合。

7. 潘国华议员的意见/查询如下：

- (i) 重申于上次会议已提出要求关闭景云街现有登岸梯级，并查询相关负责部门；
- (ii) 要求路政署就是否启用两个临时登岸梯级进行公众咨询；

(iii) 指出景云街休憩处改善工程只属临时性质，待工程完成后，有关登岸梯级将会重新开放，届时「维港游」观光船上落客仍然会影响居民和引致交通挤塞；

(iv) 询问海事处进行分流试验的码头和实行时段；以及

(v) 询问部门有否就如何防止景云街挤塞的问题，重新审视当时的情况和提出解决方法。

8. 路政署林文山先生表示有关临时登岸梯级预计于 2020 年 12 月开放，署方将于适当时候向相关持分者、居民和业界进行咨询，并会视乎届时的海上交通评估数据，与相关部门和持分者研究是否开放两个临时登岸梯级。

9. 海事处伍立熙先生回复进行分流试验的码头为马头角公众码头，是次试验是将两个原定安排在马头角公众码头的航次分流至启德旧消防附近的登岸梯级，两个航次的开船时间为晚上 6 时和 7 时左右，牵涉乘客约为 300 人和 280 人。

10. 九龙城民政事务处谢亦晴女士补充指较早前与旅游事务署进行的分流试验情况顺利，暂时预计待启德公众码头附近的旅游巴泊车位工程完成后，旅游事务署会继续跟进和落实船只分流工作，以减低维港游对区内居民的影响。此外，民政处将与相关部门持续监察登岸梯级的使用数据和检视咨询结果，以决定会否启用或关闭登岸梯级。

11. 潘国华议员的意见/查询如下：

(i) 不同意运输署早前建议将景云街个别货车泊位改为旅游巴停车湾的安排，认为应将景云街现有的 10 个旅游巴泊车位改为只准上落客用途；

(ii) 建议在朗月街转入贵州街至景云街的路段实施个别时段禁止旅游巴驶入的安排，以疏导阻塞问题；以及

(iii) 要求去信相关部门如运输及房屋局，转达议员希望关闭现有登岸梯级的意见。

12. 运输署工程师(红磡)麦鼎佳先生澄清署方并非建议减少景云街

的货车泊位，而是将货车的免费泊车时段由现时的晚上 8 时至翌日早上 7 时，延后至晚上 10 时开始，以避免与「维港游」观光船停泊的时间重迭而导致交通挤塞问题。署方亦备悉潘议员的意见，并会在一并考虑相关意见后推出相应的交通措施，以纾缓景云街的挤塞情况。

13. 关浩洋议员的意见/查询如下：

- (i) 会否考虑将景云街登岸梯级的「维港游」观光船分流至启德公众码头；
- (ii) 要求路政署承诺会在临时登岸梯级的使用安排上，充分考虑居民的意见；以及
- (iii) 询问进行景云街休憩处改善工程时，会否同时关闭两个临时登岸梯级。

14. 海事处伍立熙先生表示由于使用马头角公众码头的「维港游」观光船航次和乘客较多，因此选择在此进行分流试验。至于进一步的分流安排，现正由旅游事务署和相关持分者进行商讨，海事处暂时未收到进一步消息。

15. 九龙城民政事务处谢亦晴女士表示景云街休憩处改善工程将于今年内进行，届时会封闭景云街的现有登岸梯级；而路政署现正兴建的两个临时登岸梯级工程将于 2020 年底始完成，因此不受影响。

16. 潘国华议员担忧马头角公众码头分流至启德的安排可能会适得其反，使不守秩序的持分者转而使用附近的景云街登岸梯级，令该区交通更为挤塞，认为应限制利用景云街登岸梯级的船只数目。

17. 海事处伍立熙先生表示海事处只可限制超过 35 米长度的船只靠泊，但无权限制其他船只停泊的次数。

18. 路政署林文山先生表示会在临时登岸梯级开放前与相关持分者沟通、进行充足的咨询，并根据最新的数据和需求再作评估。

19. 潘国华议员希望部门就景云街登岸梯级的开放和关闭安排做好咨询工作。

20. 主席指示秘书处以委员会的名义致函运输及房屋局等相关部门，表达委员希望关闭景云街现有登岸梯级的意见。他并希望民政处协助统筹相关工作，尽快与各部门共同解决有关问题，以减低对居民的影响。

(会后补注：秘书处已于会议后以交运会的名义致函运输及房屋局局长，转达委员的意见。)

关注多福道及律伦街上下学时段大量车辆停泊阻塞交通
(文件第 50/19 号)

21. 运输署署理工程师(九龙城)麦鼎佳先生汇报指署方已检视多福道及律伦街一带的现有交通设施，现时多福道设有 2 个停车湾予市民作上落客之用。停车湾外设有不同时段的不准停车限制区，市民可于停车湾作短暂停留和上落客，但不能在行车在线停留，以免阻碍交通。署方在进行实地视察时发现车辆于下课时段停泊在不准停车限制区外，并将情况转交警方再作跟进。署方亦正考虑加强该区的交通管理措施，以改善违泊的情况。

22. 香港警务处九龙城警区交通队主管布耀华先生表示警方每天早上均派员到上述地点进行交通督导工作。由于每所学校的放学时段有所不同，因此未必能于下课时段集中进行疏导工作，但警方已将上述位置列为交通执法重点，并已发出 300 多张告票。此外，警方亦会考虑进行录像执法，并曾与耀中国际学校联络，对方承诺由 6 月初至下学期均会于放学时段安排 2 名保安人员进行观察，如有家长在该处停车等候接放学，保安人员会劝吁其尽快离开。

23. 何显明议员表示停车湾设于道路中央，而不准停车限制区的指示牌则设于街道首尾位置，部分驾驶者或会以没有看到指示牌为借口逃避警方执法，因此他希望署方考虑在该处加设黄线指示。

24. 运输署麦鼎佳先生表示署方备悉议员的意见，并正考虑在停车湾的位置加设黄线，如有进一步消息将尽快向议员汇报。

要求打击侯王道(向贾炳达道方向)车辆违法右转 加强检控及加大指示牌，避免意外发生 (文件第 55/19 号)

25. 运输署麦鼎佳先生表示署方已检视有关路段的交通情况，现时

侯王道路面设有道路标记，提示驾驶者必须直驶和不准右转，而有关交通灯的位置亦设有不准右转的灯箱，路口更设有不准右转指示牌，因此该位置的道路指示清晰。惟署方同时亦明白议员的担忧，因此将会于路口加设道路标记，以加强指示，并已向路政署申请进行有关工程。

26. 吴宝强议员查询将会加设的道路标记的类型，以及预计完工日期。

27. 运输署麦鼎佳先生回复指署方会于介乎侯王道和衙前围道的转弯位置加设白色影线，以加强提示驾驶者不准驶入，工程预计于2019年第3季完成。

新议事项

交通及运输事务委员会申请九龙城区议会拨款 (文件第 63/19 号)

28. 秘书介绍文件 63/19 号。

29. 委员通过从九龙城区议会预留给交运会的拨款中拨出 14 万元，举办「九龙城区道路安全宣传活动」，向九龙城区的居民传递道路安全的信息。

要求关注山西街与漆咸道北交接处行人路转弯位路面狭窄问题、查询设施工程进度、要求遏止衙前围道(近狮子石道)车辆于行人绿灯时占用行人过路处 避免人车争路，发生意外、要求扩阔土瓜湾道 329 号对出行人过路处 (文件第 64/19、65/19、66/19 及 67/19 号)

30. 林博议员介绍文件 64/19 号。

31. 何华汉议员介绍文件 65/19 号。

32. 吴宝强议员介绍文件 66/19 号

33. 潘国华议员介绍文件 67/19 号。

34. 路政署区域工程师(红磡)叶沃增先生就文件第 64/19 号和第 65/19 号的回复综合如下：

- (i) 署方已跟进山西街与漆咸道北交接处行人路转弯位路面的街灯迁移工程，路灯部将于本年 7 月进行探井工作，查看地下公共设施的分布和检视迁移街灯的可行性。如进展顺利，将会尽快开展有关街灯迁移工程，工程预计需时 4 至 5 个月；以及
- (ii) 署方现正就承启道加设交通灯的工程申请掘路许可证，工程预计可于本年第 3 季开展；而沐虹街加设行人过路处的工程方面，署方近日收到运输署通知需要修改工程图则，近保良局何寿南小学的过路处将会取消，因此路政署现正就圣公会圣十架小学附近的过路处申请掘路许可证，预计工程将于 8 月展开。

35. 运输署麦鼎佳先生就文件第 66/19 号和第 67/19 号的回复综合如下：

- (i) 署方曾到衙前围道(近狮子石道)附近进行实地视察，并未发现车辆停于黄色标记内，但不排除会有车辆因阻塞或其他原因而停留在标记内。根据道路使用者守则，车辆不可停在过路处的黄色标记内，否则属违规。运输署已经要求警方派员提醒驾驶者驶离标记处，署方亦会全面检视该区的交通情况，包括适当调较交通灯的等候时间，以作跟进；以及
- (ii) 署方亦曾派员观察土瓜湾道 329 号对出行人过路处的交通情况，署方同意议员的意见，下午放学时段该区人流较多，因此署方现正考虑扩阔行人过路处和加设其他合适交通设施的可行性，待有进一步消息将会尽快通知议会。

36. 林博议员感谢路政署积极解决山西街与漆咸道北交接处的街灯问题，但他澄清此文件的目的是希望调整铁丝网的位置，以扩大该转弯位的行人范围。

37. 何华汉议员对路政署有关承启道和沐虹街过路处工程的回复表示不满，表示有关工程申请掘路许可证的程序已进行多时，工程进度十分缓慢，要求署方确定于本年第 3 季正式动工。此外，他指出部门没有就取消何寿南小学门外的过路处通知或咨询相关持分者。

38. 吴宝强议员表示衙前围道车辆占用过路处的问题主要源于后方交通灯的绿灯时间较前方的交通灯时间长，令车辆被逼停于行人路斑马线的黄色标记内，希望部门尽快调整交通灯号的时间以解决问题。

39. 路政署叶沃增先生的响应如下：

- (i) 地政总署已将山西街工地交予房屋署进行兴建公营房屋的工程，据悉房屋署稍后将会移除有关铁丝网，并会以临时有盖行人道取代，有关详情需待房屋署作出跟进；
- (ii) 承诺署方将于收到掘路许可证后，尽快开展承启道行人过路处的工程；以及
- (iii) 署方于 6 月中旬收到运输署就沐虹街行人过路处提供的最新设计图则，据悉受影响学校的校长事前已知悉有关修改。

40. 运输署麦鼎佳先生备悉吴宝强议员对衙前围道交通灯的意见，将在检视相关情况后再作跟进。

41. 吴宝强议员询问研究方向及何时得知结果。

42. 运输署麦鼎佳先生表示现时属研究阶段，须联络交通灯部同事了解有关交通灯的设定，并需检视调整交通灯后会否对现有交通流量构成影响。他表示署方会尽快处理有关问题，但暂时未能提供时间表。

43. 主席希望路政署和运输署尽快跟进上述各项过路处工程和研究改善工作，以响应居民的需要和保障行人安全。

要求 88M 小巴全日服务、要求小巴线 26H 于伊利沙伯医院 H 座增设上落点(文件第 68/19、69/19 号)

44. 何华汉议员介绍文件第 68/19 号。

45. 关浩洋议员介绍文件第 69/19 号。

46. 运输署高级运输主任/房屋计划黄玉婷女士响应文件第 68/19

号，指署方和营办商一直留意启德新区楼宇的落成及入伙情况，发现乘客对 88 号小巴线的需求于平日早上时段较集中，亦有较多乘客由启德乘车前往黄大仙，因此建议开办 88M 路线，由启德沐宁街开往黄大仙，于星期一至星期五早上时间提供服务。运输署较早前已就路线进行地区咨询，并已向营办商转达居民要求提供全日服务的意见，署方会适时检讨 88M 路线的运作情况，以作跟进。

47. 运输署黄以巨先生响应文件第 69/19 号，表示较早前曾向小巴业界就 26H 小巴线于伊利沙伯医院 H 座增设上落客点进行咨询，但收到 57M 路线营办商强烈反对，指两条路线均会途经佐敦至伊利沙伯医院，担心 57M 的客源会被分薄。此外，署方认为在医院扶手电梯正常运作的情况下，26H 小巴的乘客由 M 座下车后步行至 H 座亦十分便捷，因此署方没有计划安排 26H 小巴线于 H 座增设上落客点。

48. 潘国华议员和关浩洋议员均认为运输署不应只考虑 57 M 营办商的意见而忽视居民的需要，57M 和 26H 号线不存在客源被摊薄的问题，建议运输署最少亦应考虑让 26H 小巴于 H 座增设落客点，以方便前往医院的居民。

49. 余志荣议员赞赏运输署开设 26H 路线，能够惠及海逸豪园的居民，他亦希望此路线在伊利沙伯医院 H 座加设落客点以方便居民。

50. 何华汉议员支持开办 88M 路线，希望营办商逐步增加班次以方便居民。

51. 运输署黄玉婷女士表示会密切留意 88M 的营运情况和乘客需求。如有需要，相信营办商亦乐意加密班次和延长营运时间。

52. 运输署黄以巨先生表示会就 26H 小巴于伊利沙伯医院 H 座增设落客点的建议再作研究，并会适时向议员汇报。

要求 7B 巴士在繁忙时间增双层巴士及增加班次 疏导上班及返学人流、要求机场巴士线 A23 尽快通车(文件第 70/19 及 71/19 号)

53. 吴奋金议员介绍文件第 70/19 号。

54. 关浩洋议员介绍文件第 71/19 号

55. 余志荣议员欢迎增设 A23 路线机场巴士，希望路线于海逸豪园增设上落客点，以便利居民。

56. 林德成议员表示接获居民反映 7B 巴士于早上 7 至 9 时繁忙时段经常客满及出现不停站的情况，希望巴士公司落实增加班次和全面使用双层巴士。此外，他希望尽快落实 A23 路线，以惠及红磡区的居民。

57. 黎广伟议员表示收到大批居民查询 A23 路线的确实通车时间，希望部门和巴士公司尽快跟进和落实于本年第三季通车，以响应居民的殷切需求。

58. 潘国华议员希望 A23 路线尽快开通，并要求路线的来回程均于贵州街增设上落客点。他得悉运输署和巴士公司现正就上落客站的位置进行咨询，担心如收到反对意见，可能会延误通车时间。此外，他提醒今次会议是本届交运会最后一次会议，担心巴士公司稍后未能就路线的修订方案再次提交给议会进行咨询。

59. 九龙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下文简称「九巴公司」)襄理(交通策划)黄秀娟女士响应指近期的数据显示 7B 路线于繁忙时间的载客率约为六成，反映现时的班次水平大致符合乘客需求。但公司留意到 7B 路线于早上时段往红磡码头方向的需求量相对较大，现时编订车辆中虽然只有一辆单层巴士于繁忙时段运作，但为切合乘客需求，公司会检视营运情况并避免使用单层巴士行走繁忙时段，如有需要亦会再作调整。

60. 城巴有限公司/新世界第一巴士服务公司(下文简称「城巴/新巴公司」)公众事务经理李建乐先生表示 A23 路线获得多区议会的支持，但由于收到有关上落客点和行车路线的不同意见，公司现正与运输署作出商讨，并为不同行车路线的方案安排巴士试路。根据过往经验，如路线计划在咨询区议会后需要作较大幅度的调整，运输署便可能需要再次进行咨询，因此能否顺利在本年第三季开通需视乎最终的路线方案和所需的咨询方式。

61. 邝葆贤议员表示 A23 路线于 2018 年已提交议会讨论和进行咨询，至本年 3 月份时议会亦曾就上落客站点进行讨论。由于是次会议为本届最后一次交运会会议，若须待日后再作讨论，路线的开通日期势必延误。她希望部门和巴士公司能够在是次会议提供确实的路线方

案和时间表，以便议会给予意见。

62. **林德成**议员表示现时 7B 路线于早上时段有多个班次均以单层巴士提供服务，建议九巴于早上约 7 时 15 分在机利士南路进行实地视察，查看单层巴士的使用情况和该情况能否满足乘客需求。此外，他表示过往已就 A23 路线进行多次咨询，希望路线尽快通车。

63. **吴宝强**议员表示接获九龙城区市民反映 7B 路线于早上繁忙时间经常客满，查询该路线的 5 辆双层巴士及 1 辆单层巴士行走什么时段，以及是否可延长繁忙时段并全面使用双层巴士于繁忙时段行走。

64. **张仁康**议员表示居民热切期待 A23 路线通车，明白各方对路线有不同意见，但希望运输署及九巴公司能以其专业判断作出决定，尽快制订和落实路线，稍后以传阅文件方式咨询经修订后的路线，以免因受会期所限而延误路线的落实时间表。

65. **九巴公司黄秀娟女士**感谢议员就 7B 号线提供的资讯和意见，公司将会派员进行实地视察并再作跟进。

66. **城巴/新巴公司李建乐先生**备悉议员的意见，将会与运输署商讨并尽快落实开办 A23 路线。

67. **运输署黄以巨先生**响应综合如下：

- (i) 明白议员希望 A23 路线尽快通车，巴士发展科的同事将以传阅文件方式就相关改动再次进行咨询，稍后会再作分析和作出回复。据了解该路线现时已计划在海逸豪园设置上落客点，而往机场方向的路线亦会于贵州街设中途点，回程方向则考虑在土瓜湾道设中途站；以及
- (ii) 根据服务详情表，7B 路线有 5 辆双层及 1 辆单层巴士行走。运输署曾于 4 至 5 月派员调查 7B 路线的载客量数据，调查结果与九巴所得的结果相若。署方亦已要求九巴依据服务详情表所述，需确保有 5 辆双层巴士行走该路线，并会持续进行监察。

68. **主席**总结，表示居民非常期待落实 A23 路线，希望部门和巴公司尽快推动落实相关细节。

有关：卫生署九龙胸肺科诊所(位于窝打老道)大树生长触及对开天桥行车线事宜 (文件第 72/19 号)

69. 丁健华议员介绍文件第 72/19 号，表示经多次提出要求后，刚于会议前收到卫生署提供的树木保养纪录，惟有关纪录只显示部门在该区一带进行树木保养的资料，却并非针对文件所指的树木而提供的保养和修剪纪录。

70. 主席表示卫生署并没有派代表出席是次会议。另一方面，他希望路政署从道路使用者安全的角度介入处理和跟进有关情况。

71. 路政署区域工程师(九龙城及九龙湾)钟兆文先生表示有关树木的修剪工作由卫生署负责，路政署曾派员进行实地视察，暂时未发现有关树木会对天桥或行车线构成影响。

72. 主席要求路政署紧密留意有关情况，如发现树枝将会影响天桥行车线，便应提前作出跟进，以免待阻碍发生后才作出处理。

73. 路政署钟兆文先生表示会向相关同事反映议会的关注。

74. 丁健华议员不满卫生署负责管理该树木的人员对议员和居民提出的关注一直爱理不理，只提供官腔的回复，没有就该树木的保养提出实质的跟进纪录，要求委员会向该署的管理人员反映委员的不满和关注。

75. 何华汉议员表示从相片可见有关树木的枝叶已生长至天桥行车线上方，如有关当局再不实时跟进处理，担心该树木的枝节稍后会阻碍行车线，对驾驶者构成危险。他建议由民政处统筹和协调相关部门包括卫生署和路政署，视察和评估有关树木的状况，从而作出适当跟进。

76. 余志荣议员表示丁议员早于两年多前已提出有关问题，部门作为该树木的拥有者负有保养和修剪树木的责任，惟部门一直拖延处理此问题。他同意何议员的意见，希望民政处协助厘清责任，以免部门继续拖延处理此情况。

77. 张仁康议员同意应透过实地视察解决此问题，建议由民政处协

调和安排卫生署、路政署及独立的树木专家进行视察和现场评估，如有需要便应该进行树木修剪。

78. 主席总结，表示该树木的生长可能影响道路安全，应尽快作出处理。他指示秘书处以委员会的名义致函卫生署，表达议会的不满和关注。他并希望民政处协助联络相关部门，安排议员和部门代表进行视察，尽快解决此问题。

79. 九龙城民政事务助理专员谢亦晴女士表示会联络卫生署和相关部门，以作跟进。

(会后补注：秘书处已于会议后以交运会的名义致函卫生署署长，转达委员的意见。此外，相关议员和部门代表已于本年 8 月 6 日就有关事宜进行实地视察。)

要求将佛光街与常盛街交界预留兴建学校的地皮 用作为临时停车场用途(文件第 73/19 号)

80. 主席介绍文件第 73/19 号。

81. 运输署麦鼎佳先生表示知悉地政总署正研究将上述用地改为临时拨地或以短期租约方式用作停车场的可行性。相关部门早前亦曾就有关事宜进行跨部门会议，相信稍后地政总署会就有关事宜征询运输署对于交通事宜方面的意见，届时运输署会尽快提供意见，以便落实建议。

要求扩大土瓜湾区旅巴禁区范围、要求研究广播道 6-10 号外加设泊车咪表、要求广播道 30 号香港电台广播大厦门外加设双黄线、关注宝来街车辆违泊问题
(文件第 74/19、75/19、76/19 及 77/19 号)

82. 关浩洋议员介绍文件第 74/19 号。

83. 何显明议员介绍文件第 75/19 及 76/19 号。

84. 余志荣议员介绍文件第 77/19 号。

85. 运输署麦鼎佳先生响应文件 74/19 号，表示运输署一直关注旅

游巴在区内引致的交通问题，署方现正全面地考虑加强区内的交通设施，相关工作如下：

- (i) 在庇利街和红磡道交界用地设置 10 个旅游巴咪表停车位。工程现正进行中，预计于 2019 年年中完成后即可开放予公众使用；
- (ii) 署方一直与相关部门进行不定期会议，以检讨现有措施，包括打击旅游巴违泊情况、与旅游业界沟通和呼吁旅游业界自律，以及规管旅游巴必须停泊在合法和合适的位置；以及
- (iii) 运输署亦于区内设有多个不准停车限制区，以规管旅游巴的上落客活动和避免阻塞交通。

86. 关浩洋议员要求运输署就文件内提及的街道推行扩阔禁区和限制旅游巴驶入狭窄街道的建议提供详情和落实时间表。

87. 林德成议员表示区内违泊问题严重，希望运输署在文件内提及的街道和交通黑点加设禁区和双黄线，并要求警方加强执法。

88. 余志荣议员查询崇安街加设四个禁止旅游巴停泊的指示牌的工程进度和完成时间。

89. 林博议员支持扩大旅游巴禁区范围，认为此举有助迫使旅游巴停泊在指定停车场内。

90. 运输署麦鼎佳先生感谢议员的意见，并综合响应如下：

- (i) 署方一直物色合适地点增加路旁落客点和提供旅游巴泊车位，并协助地政总署批出短期租约停车场供旅游巴停泊；
- (ii) 为进一步加强旅游巴的流量管理，政府计划在区内设立旅游巴指定上落客区，包括在庇利街崇安街设短期租约停车场、庇利街和红磡道交界设 10 个咪表位和在浙江街增设 4 个旅游巴停车处；

- (iii) 政府亦计划在旅游热点周边的合适道路扩大不准停车限制区，以迫使旅游巴必须使用指定停车点作上落客和停泊；
- (iv) 参考议员的意见后，署方现正计划在浙江街、朗月街和崇安街部分路段增设早上 7 时至午夜 12 时的巴士不准停车限制区，并正就建议进行地区咨询，如结果正面，将会尽快推展有关工作；
- (v) 署方亦会考虑禁止旅游巴进入区内的部份内街，并会透过旅游事务署和旅游业界要求旅游巴尽量使用主要干道和避免使用内街；以及
- (vi) 署方会在检视各项措施的过程中一并考虑议员意见，现正就拟定的计划进行试验，并会在适当时候进行咨询。

91. 香港警务处布耀华先生表示警方一直与运输署保持良好沟通，并研究在可行的地方实施改善方案，警方亦会配合和执行运输署提出的措施和建议。

92. 余志荣议员查询崇安街加设指示牌的咨询期何时完结，以及完结后会否通知议员咨询结果。他亦查询警方将于何时及何地推行电子告票试点计划。

93. 运输署麦鼎佳先生表示崇安街加设指示牌的咨询期至 6 月底。

94. 香港警务处九龙城警区行动主任罗丽仪女士响应指警方会就驾驶者的行车相关罪行进行录像执法，以收阻吓之效。此外，警方会在本年第三季试行电子告票计划，届时九龙城区为其中一个试点，警方现正进行人手安排和训练，希望尽快推出有关计划。此外，警方较早前实行的道路约章 3.0 计划渐见成效，警方会持续检讨计划和加强人手，以应对旅游巴引起的挤塞问题。

95. 余志荣议员感谢警方执法，并要求运输署通知有关崇安街加设指示牌的咨询结果。

96. 何显明议员要求警方定时到广播道进行违例泊车的执法。

97. 香港警务处布耀华先生回复指警方一直关注广播道车辆违泊的情况，并分别安排于早上 8 时和下午 5 时至 7 时进行执法。警方于 2019 年上半年已发出超过 200 张告票，并会持续跟进有关情况。

其他事项

98. 主席表示，随着今天所有议程结束，本届交运会最后一次会议亦已完成。他感谢委员就区内交通事宜提出不少宝贵的意见，亦感谢各政府部门代表的合作，在可行的情况下改善区内交通。主席希望与会者未来继续在小区内推动与道路安全、人人畅道通行和交通零意外等方面相关的工作。

99. 主席于下午 4 时 50 分宣布会议结束。

100. 本会议记录于 2019 年 9 月 20 日正式通过。

主席

秘书

九龙城区议会秘书处
2019 年 9 月